

商丘市医疗保障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年，商丘市医疗保障局在商丘市政务公开办的正确指导下，通过扎实做好医保部门政务公开工作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通过建立并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运行机制、开展信息收集、规范信息发布、强化宣传引导等措施，有效提高了医保部门政务工作的透明度，全面提升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。2021年，商丘市医疗保障局公开各类信息274条，办理依申请公开1件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明显成效。

（一）筑牢政务公开工作根基

一是健全政务公开工作机制。根据政府公开办每季度对市医保局政务公开工作的绩效评估，紧跟公开办“指挥棒”进行完善整改，充分运用上下贯通、左右联动、高效运作的工作机制，不断强化我局政务公开工作。

二是做好政务公开服务工作。对医保部门公开信息进行全方位宣传解读，实行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材料同步公开，对政策解读进行严格把关，确保政策背景、出台目的、重要举措等实质性要素齐全，第一时间回应群众及医疗机构最关心、社会最敏感、反映最强烈的医保待遇标准、居民医保参保缴费、打击欺诈骗保、药品集中招采、医药服务管理等热点问题。

三是畅通密切联系群众通道。根据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全流程、全方位监督管理新模式，全面提高了政府信息申请的便捷性和时效性，及时征集、回应群众对方针政策意见、建议、诉求，做到问计于民、问需于民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，正确引导群众准确了解相关条例规定、依法获取政府公开信息。

四是确保反馈问题整改落实。接到问题清单后，我局第一时间制定整改措施，逐条整改逐一销号，举一反三，着力提高整改成效，目前已全部整改到位。

（二）聚焦政务公开工作重点

一是党建工作更加坚强有力。开展集体廉政谈话、举办党员干部培训班、党史知识测试、专题组织生活会、党风廉政建设会议等活动，共发布相关信息4条，发布“我为群众办实事”服务项目信息7条。

二是民生保障更加惠民利民。做好医保扶贫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，与市民政、乡村振兴部门比对信息，对应纳未纳人员实行精准入户宣传和政策讲解，落实分类资助参保政策，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。通过信息比对，将8883名低保对象、2名突发困难户纳入基本医疗保险覆盖范围，共发布相关信息10余条。

三是打击欺诈骗保更加严厉有效。建立完善基金监管组织架构，建立医保基金信用管理制度，定点医药机构检查全覆盖，共查处537家定点医药机构和185名参保个人的违法违规行为，追回医保基金及罚款合计2402.25万元，共发布相关信息6条。

四是医保服务更加暖心为民。全面落实医保经办政务服务事项清单，简化办理环节和材料，大力推行医保服务事项网上办、掌上办、不见面办、“一网通办”，推进门诊费用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工作，确定了18家直接结算定点医药机构，共发布相关信息5条。

五是医保信息化建设更加智慧。大力推广医保电子凭证应用，目前，全市累计激活医保电子凭证320.9万人，高质量完成了医保骨干网络的铺设割接、十五项医保业务编码贯标、定点医药机构接口改造及验收、历史数据采集及问题数据治理等各项准备工作，按时完成医保新平台上线工作，共发布相关信息6条。

六是集中公开财政资金信息。集中统一对外公开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等信息，共发布各类财政信息5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7	0	7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1	0	0	0	0	0	1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	1	0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- 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- 一是工作规范化有待进一步加强，部分科室对信息公开工作认识不到位，提供公开项目内容不够全面、细致，公开渠道不够均衡；

二是政务公开实效性有待进一步加强；

三是对一些专业性较强的政策，公开形式不够形象化、通俗化。
- (二) 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领导，强化培训。提高全体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视程度，让领导及时了解本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情况，督促责任人要切实履行职责，群策群力，全力推进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二是强化监督，细化检查。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主动公开应该公开的政府信息和重点工作信息，积极整改工作不到位、主动公开不够，内容更新慢、信息公开量少的情况，努力提升全局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。建立健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使其制度化、常态化、规范化，形成政务公开常态工作机制。

三是整合资源，拓展内容。坚持把社会关注度高的医疗保障信息作为突破口，努力推进政务信息公开，推进依法行政进程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